

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德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德殷投资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将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
上海德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	是	68,638,898	2017年7月13日	2019年4月1日	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8.34%
上海德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	是	46,900,000	2017年12月18日	2019年4月1日	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5.70%
上海德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	是	28,100,000	2017年12月21日	2019年4月1日	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3.41%

2、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德殷投资直接持有本公司 822,884,96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3.76%；其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506,956,068 股，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61.61%，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33.12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招商证券出具的股份解除质押业务回单

2、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

特此公告。

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8日